**饶阳县公安局2021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饶阳县公安局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饶阳县公安局部门职责：

一、按照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指示研究和部署，组织实施全县公安工作，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二、研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制定新措施，为全县的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三、搜集、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有关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适时组织实施。

四、负责对危害国家安全案件、刑事案件、经济犯罪案件侦察工作。

五、依法查处治安案件，组织、协调参与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和治安案件和治安事故；承担社会治安、户籍、居民身份证、枪支管理、危险物品、特种行业等管理工作。

六、负责对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障工作和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七、组织实施消防工作，依法进行消防监督。

八、负责对收押场所及监听设备的建设和管理，负责对在押人员的监管、教育工作。

九、依法开展执法检查活动，办理劳教案件，公安行政案件的复议、应诉工作。

十、依法维护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用对机动车辆、驾驶员的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对公安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和行动技术的建设。

十二、负责对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监察工作。

十三、规划组织全县民警正规化建设及公安民警的教育训练等思想政治工作；负责对民警的录用警衔的申报工作。

十四、开展警务督察工作，查处和督办公安民警的重大违法违纪行为。

十五、负责警用装备管理工作，做好财务及经费的保障度作，局机关的后勤保障和日常行政管理工作。

十六、打击烟花爆竹非法生产和黑火药等危爆品管理，会同交通局查处烟花爆竹的非法运输。

十七、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它任务。

公安局内设指挥中心、办公室、政治处、刑警大队、治安大队、法制大队、经侦大队、政保大队、纪检督察室、特巡警大队、看守所、信访室、交警大队、户政大队、拘留所、派出所。

机构设置情况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312 饶阳县公安局 | 单位：人 |
| --- | --- |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车辆编制数** | **编制人数** | **在职人数** | **离退人数** |
| **行政** | **事业** | **行政** | **事业** | **离休** | **退休** | **退职** |
| **合 计** |  |  |  |  | **156** |  | **150** |  | **1** |  | **8** |
| 饶阳县公安局 | 行政 | 副处（县）级 | 财政拨款 |  | 156 |  | 150 |  | 1 |  | 8 |
| 饶阳县看守所 | 行政 | 副处（县）级 | 财政拨款 |  |  |  |  |  |  |  |  |
| 饶阳县公安局事业 | 行政 | 副处（县）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办公室 ：**负责机关事务、会议组织、工作协调、督查、检察统计、档案管理、财务装备管理、信息反馈、接待及机关行政事务管理等工作。

**（二）政治处 ：**在党组负责对人民监督员会议的召集、与人民监督员的联系以及对人民监督员监督案件的资料收集、记录等。

**（三）指挥中心：**负责报警和指挥出警工作，负责授权的警务指挥及协调工作，负责公安情报信息的收集、汇总、和研判工作。

**（四）刑警大队：**设有刑侦办公室、一中队、二中队、三中队，技术中队。主要职责：负责刑事侦查、经济犯罪侦查工作；

**（五）治安大队：**负责治安管理、公安场所、特种行业的管理、依法对社会上吸毒、卖淫嫖娼、赌博等违法活动进行治理，负责突发事件的处置等工作。

**（六）法制大队：**组织、协调、规划推动公安法制建设的专门机构。

**（七）经侦大队：**侦办经济犯罪案件。

**（八）国保大队：**非政府组织进行调查工作；

**（九）纪检督察大队：**负责纪律检查、督察工作。

**（十）巡特警大队：**负责突发事件处置工作。

**（十一）交警大队：**负责交通管理工作，承担道路治安巡逻任务。

**（十二）户政大队：**负责办理各类户口及身份证的办理。

**（十三）看守所：**负责队在押犯罪嫌疑人的看守、管理、教育工作。

**（十四）信访办：**负责处理接待群众信访事件，做好信访人员的思想疏导、矛盾化解工作。

**（十五）拘留所：**负责对行政拘留人员的看管，教育工作。

**（十六）派出所：**负责辖区的治安秩序，查处治安案件，侦办一般刑事案件。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收入。2021年预算收入4756.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756.4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2020年预算收入4348.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348.82万元。2021年比2020年增加407.64万元，增加8%，主要原因是案件增加，各项费用增加。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饶阳县公安局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的总体情况。2021年部门预算支出4756.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080.3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3438.88万元与公用经费641.47万元；项目支出676.1万元，主要为:

1、治安管控经费5万元，2、警犬基地专项24.6万元，3、维修15万元，4、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差旅费60万元，5、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其他交通工具购置99万元，6、其他交通费5万元，7、专案经费20万元，8、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基层公检法转移支付资金--预留资金143万元，9、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装备款100万元，10、食药专项3万元，11、关于提前下达2021你那省级基层公检法转移支付资金--劳务费84万元，12、拘留所专项3万元，13、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委托业务费26万元，14、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租赁费40万元，15、巡防巡逻经费10万元，16、办公设备购置30万元，17、涉案场地租赁费3.5万元。18、特别业务费5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安排4756.46万元，较2020年增长407.64万元，增长8%，其中：基本支出增长501.46万元，主要是由于人员增加，各项费用增加，项目支出减少93.82万元，主要是由于建筑工程部分完成支付，预算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641.47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费52.5万元、印刷费17万元、邮电费20.5万元、差旅费41万元、维修（护）费48万元、会议费0.8万元、培训费1万元、公务接待费0.5万元，工会经费10.07万元、福利费20.99万元、公务交通补贴109.61万元、被装购置费30万元、劳务费50万元、水费3.5万元，电费62万元，办公取暖费32万元、物业管理费2万元、公务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30万元。租赁费85万元，委托业务费25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与2020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2020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5万元，与2020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2021年，饶阳县公安局坚持在县委、县政府和市局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总要求，以全市公安工作会议精神及市局党委领导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 以“创建平安饶阳、助力经济发展”为目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保稳定、严打击、重基础、抓细节、强素质、补短板，各项公安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全县社会治安形势持续好转，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和获得感进一步提升。

分项绩效目标

 一、强化主业，提升社会治安掌控能力。

绩效目标：1、继续深入严打整治。2021年，全局按照人均逮捕1人标准，制订142人的逮捕任务指标，制订了400人的行政拘留任务指标。12月5日，部署开展了冬季严打专项行动，针对冬季发案特点，开展专项打击，确保双节期间和明年全国两会期间全县社会治安大局稳定。2、进一步压实责任，强化线索摸排、核查和案件侦办，拓展突出行业领域打击整治行动，不断推动专项斗争纵深开展。3、全力做好政治维稳。严厉打击非访涉众型经济犯罪受害者等各类利益诉求群体，细心工作、化解苗头、严格管控，确保不出问题，发挥好政治护城河作用。4、努力提升执法质量。开展执法质量考评，通过网上抽查、阅卷检查等方式，及时发现短板和漏洞。进一步健全受立案监督工作机制，减少行政复议、诉讼、信访案件发生。加强案件日常考评晾晒，加大督导整改力度，进一步规范执法办案，重点对涉案财物管理处置工作进行整改提升。

绩效指标：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的存在，维护社会稳定，发案率上年同期减少30%左右，提升执法质量，案件侦破数达到案件总数的80%以上，使人们群众对案件的侦破满意程度人数达到95%以上。

二、强化管理，不断提升整体工作效能

绩效目标：1、进一步加强了重点行业场所管理。对旅馆、歌厅、机修、寄递物流等行业场所不断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在重大安保时段，集中开展了4次集中大清查专项行动，对各个行业场所进行了反复拉网式清查，确保不留盲区不留死角；坚持日常监管与交叉互查，严格落实“双随机”要求，对发现的问题坚决查处，一查到底，今年以来共查处旅馆5家，歌厅2家。大力加强阵地控制，11月底，市局对1至11月份全市旅馆业治安管理工作进行了通报，其中旅馆信息系统网上抓逃全市第一，通过旅馆查获案件情况全市第二，旅馆业人工通过住宿信息情况全市最好。

2、进一步加强了社会面管控工作。今年以来，我局深入推进巡防五个机制创新，最大限度的把警力投入街面巡控，以“大巡防、控发案、全力打造平安饶阳”为工作目标，以专职巡防队伍与群防群治力量有机结合，成立战隼突击队，全面提高了街面见警率，进一步震慑了违法犯罪。

3、进一步加强了监所安全管理。通过日常安全检查和重大节日、重大会议等重要节点的专项清查，确保了监所的绝对安全。今年以来，在市局监管处的指导下，紧紧围绕打造新时期忠诚、平安、法制、文明、智慧、有为“六个监管”目标，以规范执法、安全文明管理为主线，创新管理、优化机制、强化措施、夯实基础，实现了监所安全零事故。

4、进一步加强了道路交通安全和消防安全管理。我局以“防事故、保安全、保畅通、保稳定”为目标，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契机，全力做好全年各项交管工作，确保了全县道路交通秩序稳定，人民群众出行安全。2020年以来，共查处交通违法行为23875起，醉酒驾驶119起，酒后驾驶498起，无证1008起，未悬挂机动车号牌835起，未携带行驶证、驾驶证1088起，机动车乱变道4220起，超载406起，处罚非机动车、行人1890起。

5、进一步提升了执法质量。通过法制培训、执法公开、考评晾晒等一系列措施，提升了民警执法办案质量。特别是加强了涉案财物管理工作，全面深化落实了“三项制度”，规范了执法办案场所的使用，加强了法制培训。

6、进一步提升了对基础数据的掌控。今年以来，我局在继续推进SIM卡、DNA、指纹、足迹、虹膜、声纹等刑事基础数据采集的同时，按照市局要求，加大了对各类数据资源的采集掌控。

7、进一步提升了服务水平。在窗口服务质效上，户政窗口、出入境窗口民警，无论在业务素质还是在服务水平上，都迈上了一个新台阶。我局推出了一系列便民利民小举措，用热情、周到的服务，让群众感觉到了温暖。

绩效指标：强化重点人员管控，管控人员达到重点人员的95%以上，加强涉爆、交通、食品安全，保障人民群众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社会稳定，提高服务质量，使人民群众对各类案件处置工作的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三、夯实队伍建设，全面提升警队正规化、现代化与思想先进性

绩效目标：一是全面开展警队正规化建设。以“全省公安队伍调研”、“春训秋考”等多项活动为契机，以“执法严明、服务为民、勇于担当、清正廉洁”为标准，全年组织了各类培训56次，参加省厅组织的“政法大讲堂”、市局组织的“警示录”教育，和我局组织的各类参观学习活动24次。在效能考核中分管局领导为中层打分、中层为民警打分、各业务部门给各业务对口单位打分，由各部门一把手签字后报纪检部门备案，并在全局通报排名，做到了公开、公证、透明。推行民警向党委班子建言献策制度，提倡畅所欲言，鼓励跨警种、跨专业提建议说看法，极大的提高了民警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担当意识。二是在从严治警的基础上深入开展从优待警。对全局各窗口单位提出了更高的服务标准与业务要求，简化审批手续、提升服务意识，在提升群众满意度上下功夫、找法子。坚持不懈推进机关作风整顿，落实签到与督察制度，达到机关与基层一个标准、一个要求、一个步调。大力推进“政治工作上一线”工作，多次组织岗位送教、岗位送医、岗位送奖活动，把一线民警的生活保障问题当成大事抓。积极为全局民警、辅警投保工伤保险、意外保险等险种，力求做到全警覆盖，坚持把上级好的政策落实到一线，把各级党委对基层民警的关心体现在实处。三是深入开展学习“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精神教育活动。以党委为先锋、以基层党支部为堡垒，深入开展学习“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每名民警购买了学习资料，同时通过座谈、宣讲、授课、调研等多种渠道、多种方法学习探讨，力争做到用最朴实的语言、用最科学的方法、用饱满的热情进行“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提升每名民警的思想先进性，最终用于指导公安工作发展这个实践上来。

虽然，我局在维护社会政治稳定、社会治安管理、服务保障民生、队伍建设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还存在一些不足：第一，刑事案件高发。虽然同比去年刑事发案有所下降，但以饶阳经济社会发展水平、近几年来的严打整治成效相比，刑事案件基数仍然偏高，一些小微刑事案件仍然高发。第二，SHCE工作尚需持续深入，在线索摸排方面还不深入不彻底，深层次的违法犯罪还需深挖细查，在线索核查方面，还不够系统深入。第三，执法办案质量还有待于进一步提升，特别是涉案财物管理工作，还不够严格规范，省厅对我局涉案财物管理工作检查中，发现了不少问题。

绩效指标：积极参加省市机关的业务培训班，高质量完成上级的当地政府交办的各项任务，从严治警，从优待警，使我局干警以及辅警对各项政策的满意程度达到95%以上。

三、工作保障措施

 工作保障措施

 一、强化主业，提升社会治安掌控能力。

是继续深入严打整治。

1、是继续深入推进专项斗争。

2、是全力做好维护社会稳定。

3、三是努力提升执法质量。

二、规范管理，强化基层基础工作。

1、是强化重点人员、区域的管控。

2、是继续推进巡防机制改革。

3、是强化涉危涉爆安全管理。

4、是强化交通安全管理。

5、是强化消防安全管理。

6、是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管理。

7、是加强行业场所管理。

8、是加速推进基础建设。

9、进一步提升服务水平。

三、加强队伍建设，促进队伍战斗力提升。

1、是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理论学习与公安工作有机结合，加强基层党建工作，坚决贯彻十六字总要求，打造一支过硬公安队伍。

2、是加强反腐倡廉和纪律作风建设。通过制度建设、宣传教育、责任追究等形式帮助全体民警树立正确的人民警察核心价值观。

3、是全面深化公安改革。按照上级要求，扎实推进两个职务序列改革，确保队伍稳定。

4、是扎实推进全警实战训练。着实提高基层一线民警的专业技能和实战本领。

5、是切实做好舆情“三同步”工作，切实加强公安外宣工作。六是强化关心关爱民警工作，落实公安部关爱民警30条和省厅关爱民警21条措施。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

**1.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基层公检司法转移支付资金----预留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12001饶阳县公安局本级** | 单位：元 |
| **项目编码** | 1311242112SX6GP1SXUY0 | **项目名称** |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基层公检司法转移支付资金----预留资金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4300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1430000.00 | **其他资金** | 0 |
| 用于购置公共业务开展的各项通用设备和专用设备的购置。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
| **绩效目标** | 1.达到人民群众满意。使重点人口管控率、群众行事件成功处置率、公众安全感指数大有提升。2.用于购置公共业务开展的各项通用设备和专用设备的购置。3."增强办事效率，达到人民群众满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案件办结率 | 办理案件占所有案件的比例 | ≥80% | 指标确定依据 |
| 质量指标 | 案件办结率 | 办理案件占所有立案数量的比例 | ≥90件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时效指标 | 法定期限内办结率 | 受理案件在法定期限内办结树禹全部受理案件的比例 | ≥90% | 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成本指标 | 成本不高于市场价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资金使用效益 | 资金支出情况 | ≥90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人民群众对社会稳定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生态效益指标 | 成本节约 | 节约办公费用的支出，降低消耗。 | ≥20%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公众安全指数 | 对治安管理满意的人数调查占调查总人数的比例 | ≥90% | 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当事人对案件效果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2.其他交通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12001饶阳县公安局本级** | 单位：元 |
| **项目编码** | 1311242145XMIOQM7019W | **项目名称** | 其他交通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500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50000.00 | **其他资金** | 0 |
| 加强巡防巡逻、治安管控，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00% | 60.00% | 9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加强巡防巡逻、治安管控。2.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3.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治安案件办结率 | 治安案件办结率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质量指标 | 重大案件片率 | 已侦破重大案件占国保重大案件利率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出率 | 规定时间数额占总体资金比例 | ≥95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成本指标 | 成本不高于市场价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群众对办案效果满意度 | 社会各界对案件办理效果的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社会各界对社会稳定效果的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生态效益指标 | 节约成本 | 节约水、电等资源，降低耗能 | ≥2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实际办结案件数量 | 实际办结案件数量占受理案件的比例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当事人对案件的满意程度 | 相关当事人对案件办理效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3.巡防巡逻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12001饶阳县公安局本级** | 单位：元 |
| **项目编码** | 131124216PSMCWH0MEV9T | **项目名称** | 巡防巡逻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000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100000.00 | **其他资金** | 0 |
| 加强巡防巡逻、治安管控，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00% | 60.00% | 9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加强巡防巡逻、治安管控。2.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3.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治安案件办结率 | 治安案件办结率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质量指标 | 重大案件片率 | 已侦破重大案件占国保重大案件利率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出率 | 规定时间数额占总体资金比例 | ≥95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成本指标 | 成本不高于市场价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群众对办案效果满意度 | 社会各界对案件办理效果的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社会各界对社会稳定效果的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生态效益指标 | 节约成本 | 节约水、电等资源，降低耗能 | ≥2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实际办结案件数量 | 实际办结案件数量占受理案件的比例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当事人对案件的满意程度 | 相关当事人对案件办理效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4.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委托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12001饶阳县公安局本级** | 单位：元 |
| **项目编码** | 1311242195UP6W2Z4TOL8 | **项目名称** |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委托业务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600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260000.00 | **其他资金** | 0 |
| 用于案件办理过程中需要支付委托单位的鉴定费等的支出。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00% | 60.00% | 9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用于案件办理过程中需要支付委托单位的鉴定费等的支出。2.争取在新的一年里，案件侦破率提升20%，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再度提升。 3.矛盾纠纷处置率、重大安保任务完成率、公众安全感指数都大有提升。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案件办结率 | 办理案件占所有案件的比例 | ≥80% | 指标确定依据 |
| 质量指标 | 案件办结率 | 办理案件占所有立案数量的比例 | ≥90件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时效指标 | 法定期限内办结率 | 受理案件在法定期限内办结树禹全部受理案件的比例 | ≥90% | 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成本指标 | 成本不高于市场价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资金使用效益 | 资金支出情况 | ≥90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人民群众对社会稳定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生态效益指标 | 成本节约 | 节约办公费用的支出，降低消耗。 | ≥20%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公众安全指数 | 对治安管理满意的人数调查占调查总人数的比例 | ≥90% | 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当事人对案件效果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5.办公设备购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12001饶阳县公安局本级** | 单位：元 |
| **项目编码** | 131124219FY6IUD45TAEW | **项目名称** | 办公设备购置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000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300000.00 | **其他资金** | 0 |
| 保障日常办公需求，为案件办理做好后勤保障。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00% | 60.00% | 9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保障日常办公需求2.为案件办理做好后勤保障。3.保障工作顺利进行。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治安案件办结率 | 治安案件办结率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质量指标 | 重大案件片率 | 已侦破重大案件占国保重大案件利率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出率 | 规定时间数额占总体资金比例 | ≥95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成本指标 | 成本不高于市场价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群众对办案效果满意度 | 社会各界对案件办理效果的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社会各界对社会稳定效果的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生态效益指标 | 节约成本 | 节约水、电等资源，降低耗能 | ≥2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实际办结案件数量 | 实际办结案件数量占受理案件的比例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当事人对案件的满意程度 | 相关当事人对案件办理效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6.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租赁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12001饶阳县公安局本级** | 单位：元 |
| **项目编码** | 13112421CGI1BYNBB2R2S | **项目名称** |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租赁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4000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400000.00 | **其他资金** | 0 |
| 充分利用网络的优越性，提升为人民群众服务的效率，能够在案件的侦破中起到及时提供准确信息，使案件的侦破工作顺利开展，节省时间，提高办案效率。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00% | 60.00% | 90.00% |  |
| **绩效目标** | 1.充分利用网络的优越性，提升为人民群众服务的效率，能够在案件的侦破中起到及时提供准确信息，使案件的侦破工作顺利开展，节省时间，提高办案效率。2.有力的震慑犯罪分子，加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使重点人口管控率、重大安保任务完成率、公众安全感指数都大有提升。3.增强办事效率，达到人民群众满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案件办结率 | 办理案件占所有案件的比例 | ≥80% | 指标确定依据 |
| 质量指标 | 案件办结率 | 办理案件占所有立案数量的比例 | ≥90件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时效指标 | 法定期限内办结率 | 受理案件在法定期限内办结树禹全部受理案件的比例 | ≥90% | 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成本指标 | 成本不高于市场价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资金使用效益 | 资金支出情况 | ≥90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人民群众对社会稳定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生态效益指标 | 成本节约 | 节约办公费用的支出，降低消耗。 | ≥20%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公众安全指数 | 对治安管理满意的人数调查占调查总人数的比例 | ≥90% | 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当事人对案件效果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7.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装备款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12001饶阳县公安局本级** | 单位：元 |
| **项目编码** | 13112421D0X840EGW8KE1 | **项目名称** |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装备款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0000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1000000.00 | **其他资金** | 0 |
| 能够保障民警在办理各项出差业务中所产生的费用及时报销，各项工作能够顺利的开展。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00% | 70.00% | 9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能够保障民警在办理各项出差业务中所产生的费用及时报销，各项工作能够顺利的开展。2.增强办事效率，达到人民群众满意3.使重点人口管控率、群众行事件成功处置率、公众安全感指数大有提升。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案件办结率 | 办理案件占所有案件的比例 | ≥80% | 指标确定依据 |
| 质量指标 | 重大安保任务完成率 | 完成的安保任务占总数的比例 | ≥90件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时效指标 | 法定期限内办结率 | 受理案件在法定期限内办结树禹全部受理案件的比例 | ≥90% | 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成本指标 | 成本不高于市场价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资金使用效益 | 资金支出情况 | ≥90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人民群众对社会稳定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生态效益指标 | 成本节约 | 节约办公费用的支出，降低消耗。 | ≥20%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公众安全指数 | 对治安管理满意的人数调查占调查总人数的比例 | ≥90% | 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当事人对案件效果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8.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基层公检法转移支付资金----劳务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12001饶阳县公安局本级** | 单位：元 |
| **项目编码** | 13112421F2APHON67QGLA | **项目名称** |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基层公检法转移支付资金----劳务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8400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840000.00 | **其他资金** | 0 |
| 对案件办理过程中提供有力证据以及协助案件侦破的单位给于的奖励。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00% | 60.00% | 9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能够保障民警在办理各项案件所产生的费用及时报销，各项工作能够顺利的开展。2.增强办事效率，达到人民群众满意。3.对案件办理过程中提供有力证据以及协助案件侦破的单位给于的奖励。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案件办结率 | 办理案件占所有案件的比例 | ≥80% | 指标确定依据 |
| 质量指标 | 重大安保任务完成率 | 完成的安保任务占总数的比例 | ≥90件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时效指标 | 法定期限内办结率 | 受理案件在法定期限内办结树禹全部受理案件的比例 | ≥90% | 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成本指标 | 成本不高于市场价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资金使用效益 | 资金支出情况 | ≥90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人民群众对社会稳定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生态效益指标 | 成本节约 | 节约办公费用的支出，降低消耗。 | ≥20%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公众安全指数 | 对治安管理满意的人数调查占调查总人数的比例 | ≥90% | 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当事人对案件效果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9.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12001饶阳县公安局本级** | 单位：元 |
| **项目编码** | 13112421GKWK868PCUZKY | **项目名称** |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9900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990000.00 | **其他资金** | 0 |
| 改善办案条件，提高办案效率，根据省厅要求，添置一批执法执勤车辆，满足办案需要。提升整体办公效率。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00% | 60.00% | 9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增强办事效率，达到人民群众满意。2.使重点人口管控率、大型群众新活动安全举办率、公众安全感指数都大有提升。3.改善办案条件，提高办案效率。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案件办结率 | 办理案件占所有案件的比例 | ≥80% | 指标确定依据 |
| 质量指标 | 案件办结率 | 办理案件占所有立案数量的比例 | ≥90件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时效指标 | 法定期限内办结率 | 受理案件在法定期限内办结树禹全部受理案件的比例 | ≥90% | 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成本指标 | 成本不高于市场价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资金使用效益 | 资金支出情况 | ≥90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人民群众对社会稳定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生态效益指标 | 成本节约 | 节约办公费用的支出，降低消耗。 | ≥20%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公众安全指数 | 对治安管理满意的人数调查占调查总人数的比例 | ≥90% | 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当事人对案件效果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10.涉案场地租赁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12001饶阳县公安局本级** | 单位：元 |
| **项目编码** | 13112421IGE0BY37LV90I | **项目名称** | 涉案场地租赁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50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35000.00 | **其他资金** | 0 |
| 用于涉案车辆停放的场地租赁费用，报障案件的顺利开展。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00% | 60.00% | 9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满足案件的需要。2.保障案件的顺利开展。3.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治安案件办结率 | 治安案件办结率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质量指标 | 重大案件片率 | 已侦破重大案件占国保重大案件利率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出率 | 规定时间数额占总体资金比例 | ≥95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成本指标 | 成本不高于市场价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群众对办案效果满意度 | 社会各界对案件办理效果的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社会各界对社会稳定效果的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生态效益指标 | 节约成本 | 节约水、电等资源，降低耗能 | ≥2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实际办结案件数量 | 实际办结案件数量占受理案件的比例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当事人对案件的满意程度 | 相关当事人对案件办理效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11.食药专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12001饶阳县公安局本级** | 单位：元 |
| **项目编码** | 13112421OUL78A59BGFWQ | **项目名称** | 食药专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00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30000.00 | **其他资金** | 0 |
| 用于打击食品药品安全犯罪的费用。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00% | 60.00% | 9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打击食品药品安全犯罪的费用。2.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3.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治安案件办结率 | 治安案件办结率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质量指标 | 重大案件片率 | 已侦破重大案件占国保重大案件利率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出率 | 规定时间数额占总体资金比例 | ≥95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成本指标 | 成本不高于市场价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群众对办案效果满意度 | 社会各界对案件办理效果的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社会各界对社会稳定效果的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生态效益指标 | 节约成本 | 节约水、电等资源，降低耗能 | ≥2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实际办结案件数量 | 实际办结案件数量占受理案件的比例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当事人对案件的满意程度 | 相关当事人对案件办理效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12.警犬基地专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12001饶阳县公安局本级** | 单位：元 |
| **项目编码** | 13112421QMKZO1105VFQQ | **项目名称** | 警犬基地专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460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246000.00 | **其他资金** | 0 |
| 为健全警犬设施，配合案件侦破，提高破案率。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00% | 60.00% | 9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为健全警犬设施，配合案件侦破，提高破案率。2.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提高满意度。3.加速案件侦破。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治安案件办结率 | 治安案件办结率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质量指标 | 重大案件片率 | 已侦破重大案件占国保重大案件利率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出率 | 规定时间数额占总体资金比例 | ≥95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成本指标 | 成本不高于市场价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群众对办案效果满意度 | 社会各界对案件办理效果的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社会各界对社会稳定效果的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生态效益指标 | 节约成本 | 节约水、电等资源，降低耗能 | ≥2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实际办结案件数量 | 实际办结案件数量占受理案件的比例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当事人对案件的满意程度 | 相关当事人对案件办理效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13.拘留所专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12001饶阳县公安局本级** | 单位：元 |
| **项目编码** | 13112421QYWWGHH5MS1D0 | **项目名称** | 拘留所专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00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30000.00 | **其他资金** | 0 |
| 用于拘留所在拘人员费各项费用的支出。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00% | 60.00% | 9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保障拘留所在拘人员费各项费用支出2.有效的维护社会稳定，体现人性华管理。3.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治安案件办结率 | 治安案件办结率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质量指标 | 重大案件片率 | 已侦破重大案件占国保重大案件利率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出率 | 规定时间数额占总体资金比例 | ≥95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成本指标 | 成本不高于市场价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群众对办案效果满意度 | 社会各界对案件办理效果的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社会各界对社会稳定效果的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生态效益指标 | 节约成本 | 节约水、电等资源，降低耗能 | ≥2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实际办结案件数量 | 实际办结案件数量占受理案件的比例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当事人对案件的满意程度 | 相关当事人对案件办理效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14.治安管控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12001饶阳县公安局本级** | 单位：元 |
| **项目编码** | 13112421R2DMQWVTGLY3L | **项目名称** | 治安管控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500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50000.00 | **其他资金** | 0 |
| 加强巡防巡逻、治安管控，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00% | 60.00% | 9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加强巡防巡逻、治安管控。2.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3.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治安案件办结率 | 治安案件办结率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质量指标 | 重大案件片率 | 已侦破重大案件占国保重大案件利率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出率 | 规定时间数额占总体资金比例 | ≥95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成本指标 | 成本不高于市场价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群众对办案效果满意度 | 社会各界对案件办理效果的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社会各界对社会稳定效果的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生态效益指标 | 节约成本 | 节约水、电等资源，降低耗能 | ≥2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实际办结案件数量 | 实际办结案件数量占受理案件的比例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当事人对案件的满意程度 | 相关当事人对案件办理效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15.专案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12001饶阳县公安局本级** | 单位：元 |
| **项目编码** | 13112421WUFVT7TEWSGMP | **项目名称** | 专案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000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200000.00 | **其他资金** | 0 |
| 用于办理重大案件的费用支出，严厉打击各类犯罪分子，维护社会稳定。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00% | 60.00% | 9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用于办理重大案件的费用支出，2.严厉打击各类犯罪分子，维护社会稳定。3.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治安案件办结率 | 治安案件办结率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质量指标 | 重大案件片率 | 已侦破重大案件占国保重大案件利率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出率 | 规定时间数额占总体资金比例 | ≥95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成本指标 | 成本不高于市场价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群众对办案效果满意度 | 社会各界对案件办理效果的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社会各界对社会稳定效果的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生态效益指标 | 节约成本 | 节约水、电等资源，降低耗能 | ≥2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实际办结案件数量 | 实际办结案件数量占受理案件的比例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当事人对案件的满意程度 | 相关当事人对案件办理效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16.天网维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12001饶阳县公安局本级** | 单位：元 |
| **项目编码** | 13112421XNOGWEY686XNT | **项目名称** | 天网维修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500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150000.00 | **其他资金** | 0 |
| 加强巡防巡逻、治安管控，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00% | 60.00% | 9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加强巡防巡逻、治安管控。2.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3.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治安案件办结率 | 治安案件办结率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质量指标 | 重大案件片率 | 已侦破重大案件占国保重大案件利率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出率 | 规定时间数额占总体资金比例 | ≥95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成本指标 | 成本不高于市场价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群众对办案效果满意度 | 社会各界对案件办理效果的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社会各界对社会稳定效果的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生态效益指标 | 节约成本 | 节约水、电等资源，降低耗能 | ≥2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实际办结案件数量 | 实际办结案件数量占受理案件的比例 | ≥80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当事人对案件的满意程度 | 相关当事人对案件办理效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17.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差旅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12001饶阳县公安局本级** | 单位：元 |
| **项目编码** | 13112421Z7QXN3RLMWTLU | **项目名称** |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差旅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6000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600000.00 | **其他资金** | 0 |
| 用于案件侦破中差旅费用的支出，保障各类案件能够顺利侦破，提高群众满意度。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0.00% | 60.00% | 9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能够保障民警在办理各项出差业务中所产生的费用及时报销，各项工作能够顺利的开展。 """" 2.增强办事效率，达到人民群众满意3.使重点人口管控率、群众行事件成功处置率、公众安全感指数大有提升。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案件办结率 | 办理案件占所有案件的比例 | ≥80% | 指标确定依据 |
| 质量指标 | 案件办结率 | 办理案件占所有立案数量的比例 | ≥90件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时效指标 | 法定期限内办结率 | 受理案件在法定期限内办结树禹全部受理案件的比例 | ≥90% | 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成本指标 | 成本不高于市场价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相关费用不高于市场价格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资金使用效益 | 资金支出情况 | ≥90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 | 人民群众对社会稳定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生态效益指标 | 成本节约 | 节约办公费用的支出，降低消耗。 | ≥20%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公众安全指数 | 对治安管理满意的人数调查占调查总人数的比例 | ≥90% | 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当事人对案件效果满意度 | 满意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18.看守所在押人员医药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12003饶阳县看守所** | 单位：元 |
| **项目编码** | 13112421QIW7VNG51ZBG6 | **项目名称** | 看守所在押人员医药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500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50000.00 | **其他资金** | 0 |
| 用于在押人员医药费的支出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00% | 50.00% | 75.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保障在押人员健康2.保障刑事诉讼的顺利进行3.确保监所安全稳定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覆盖率 | 医药费覆盖比例 | 100百分比 | 河北省项目支出绩效指标框架体系 |
| 质量指标 | 健康情况 | 发病人数占在押总人数的比例 | ≤60百分比 | 河北省项目支出绩效指标框架体系 |
| 时效指标 | 救助情况 | 及时救助人数占发病总人数的比例 | ≥98百分比 | 河北省项目支出绩效指标框架体系 |
| 成本指标 | 按预算资金完成率 | 按预算资金完成率 | 100百分比 | 河北省项目支出绩效指标框架体系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隐患消除情况 | 安全隐患消除比例 | ≥98百分比 | 河北省项目支出绩效指标框架体系 |
| 社会效益指标 | 刑事诉讼进行情况 | 确保刑事诉讼顺利进行比例 | ≥98百分比 | 河北省项目支出绩效指标框架体系 |
| 生态效益指标 | 监区稳定情况 | 监区在押人员稳定情况比例 | ≥98百分比 | 河北省项目支出绩效指标框架体系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监区安全情况 | 监所全年安全无事故比例 | 100百分比 | 河北省项目支出绩效指标框架体系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满意率 | 满意率 | 100百分比 | 河北省项目支出绩效指标框架体系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饶阳县公安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11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12.4元,详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312 饶阳县公安局 | 单位：万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单位资金** |
| **合　计** |  |  |  |  |  |  |  **112.4** | **112.4** |  |  |  |  |
| **饶阳县公安局小计** |  | **空调** | **13124219FY6IUD45TAEW** | **台** | **11** | **0.22** | **2.42** | **2.42** |  |  |  |  |
| 办公设备购置 | 30 | 空调 | **13124219FY6IUD45TAE** | 台 | 2 | 0.22 | 0.45 | 0.45 |  |  |  |  |
| 办公设备购置 | 30 | 空调 | **13124219FY6IUD45TAE** | 台 | 1 | 0.75 | 0.75 | 0.75 |  |  |  |  |
| 办公设备购置 | 30 | 空调柜机 | **13124219FY6IUD45TAE** | 台 | 1 | 0.58 | 0.58 | 0.58 |  |  |  |  |
| 办公设备购置 | 30 | 打印机 | **13124219FY6IUD45TAE** | 台 | 15 | 0.2 | 3 | 3 |  |  |  |  |
| 办公设备购置 | 30 | 电脑 | **13124219FY6IUD45TAE** | 台 | 20 | 0.5 | 10 | 10 |  |  |  |  |
|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99 | 执法执勤车 | 13112421GKWK868PCUZKY | 辆 | 7 | 13.6 | 95.2 | 95.2 |  |  |  |  |
|  |  |  |  |  |  |  |  |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饶阳县公安局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4107.71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212.4万元，主要是购置空调15台4.20万元，打印机15台总金额为3万元；电脑20台总金额为10万元，公安局专用设备1批100万元；其他交通购置6辆95.2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部门：饶阳县公安局 截止时间：2020年12月31日

|  |  |  |
| --- | --- | --- |
| 项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4107.71 |
| 1、房屋（平方米） | 7878.74 | 1546.03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7878.78 | 1546.03 |
| 2、车辆（台、辆） | 41 | 532.88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2028.8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政府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